

证券代码：002579
债券代码：124004
债券代码：124005

证券简称：中京电子
债券简称：中京定转
债券简称：中京定 02

公告编号：2020—016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传真的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2020 年 4 月 8 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在惠州市本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本次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19 年年度报告》和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后认为：公司拟定的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六、《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和专项使用，并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议案》

本报告具体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本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以发行股份、可转债及现金方式购买元盛电子剩余 45% 股权，发行股份数量为 21,364,094 股，上述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登记并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上市。另外，公司实施 2018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截至 2020 年 4 月 8 日，股权激励对象共行权 2,821,100 股，新增发行股份 2,821,100 股。

综上所述，截至 2020 年 4 月 8 日，公司总股本将由 372,404,680 股变更为 396,589,874 股。注册资本由 372,404,680 元变更为 396,589,874 元，因此，公司将《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未发生变化，具体详见附件《公司章程修订案》。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关于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审核后认为：被担保人系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满足其业务发展对自己的需求，符合公司发展要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对公司正常的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具体详见公司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将提请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具体详见公司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变更会计政策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客观地为投资者提供更准确会计信息，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见公司于《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8 日

附件：《公司章程修订案》

惠州中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订案

修订前：

第六条：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72,404,680 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目前的股份总数为 372,404,680 股，均为普通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	23,900,634	6.4179%
二、无限售流通股	348,504,046	93.5821%
三、总股本	372,404,680	100%

修订后：

第六条：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96,589,874 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目前的股份总数为 396,589,874 股，均为普通股，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	43,602,338	10.99%
二、无限售流通股	352,987,536	89.01%
三、总股本	396,589,874	100%